

編者的話

《中國的人權狀況》白皮書

今年十一月一日，中國國務院新聞辦公室發表了《中國的人權狀況》白皮書。討論這份長達四萬五千字的文件，內容包括了前言及十個部份：（一）生存權利是中國人民長期爭取的首要人權；（二）中國人民獲得了廣泛的政治權利；（三）公民享有經濟、文化和社會權利；（四）中國司法中的人權保障；（五）勞動權利的保障；（六）公民享有宗教信仰自由；（七）少數民族的權利保障；（八）計劃生育與人權保護；（九）殘疾人的權利保障；（十）積極參與國際人權活動。這是中共主政四十年來發表同類文件的首次，值得注意。

近年，中國的人權問題一直是西方國家和香港

地方深切關注的問題。以美國為首的西方陣營，更不時以經濟制裁為手段，要求中國進一步改善其人權狀況。這文件採取白皮書形式發表，且翻譯成各國文字，足以說明是主要給外國人看，藉以反擊外國的指責。值得注意的是，這份文件發表於美國國務卿貝克宣佈訪華之前，而不發表於美國激烈辯論是否繼續給予中國最惠國待遇之時。這可反映出中國的政治性格：「吃軟不吃硬」。昔日，中國皇帝對不臣服者出兵征討，而對來進貢者卻給予慷慨賞賜；今天，中國仍繼承這種傳統，對制裁者採取強硬態度，但對前來北京拜會的外國政要，中國總不會讓他們空手而回，必使雙方關係得以按步發展。

白皮書承認，人權問題有其國際性一面，也承諾將積極參與國際人權活動；頗配合近期容許外國人權組織進入中國參觀交流的寬限。這些都該被視為進一步開放、積極參與國際大家庭的一種表示。

白皮書力數從一八四零年鴉片戰爭到一八四九年中共主政一百一十年間，西方帝國主義列強發動了大小數百次侵略戰爭，對中國人民生命財產造成不可估計的損失的罪行；更強調生存權乃中國人民長期爭取的首要人權，以中國目前經濟有所發展、民生有所改善而自豪。這些只能反映出國父孫中山先生所提倡的三民主義中的「民族」與「民生」涵義，卻忽略了「民權」一環。毛澤東時代最關心「民族」問題，重視國家獨立自主。鄧小平時代推動四化，著重「民生」。至於由「民生」到「民權」的重視，中國似乎仍有一大段路要走。

在推動海峽兩岸統一的現階段，值得參考台灣的看法。中華民國憲法第二章，亦有對人權的闡釋，規定平等權，享有人身、居住、言論、信教、集會

結社自由。另外亦規定生存權、工作權及財產權的保障。第十三章又保障人民之經濟和社會權利。基本上，這包括了三民主義中「民權」及「民生」的涵義。

至於白皮書標榜「人權國界論」，反對任何國家利用人權問題把自己的價值觀念、意識形態、政治標準和發展模式強加別國。這種言論引起外間批評，甚至有人藉此把整個白皮書貶為一紙空文。而辯護一方卻指斥這些批評只會以美國的人權標準來作衡量標準。究竟標準何在？其實，儘管人權尚未能在各地統一體現，但在全世界仍須涵義一致。

人權的主要涵義已載於聯合國的《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和《經濟、社會與文化權利的國際公約》內。中國既為聯合國的成員國，則豈能落後於他國，而不加速步伐，走上落實「民權」的階段？果如是，則香港人對九七問題的焦慮亦將得以舒解。